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同利分级债券 (本内简称:天弘同利)
基金主代码	164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 (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同利A自 (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一年开放一次,同利B封闭运作并上市交易;本基金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8,752,427.9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资金供求、信用风险状况、证券市场走势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分级基金运作期内,本基金经过基金份额分级后,同利A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同利B为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利A	同利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4211	150147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34,308,907.72份	254,443,520.25份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封闭运作的基金份额简称为同利B。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2014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661,165.89
2.本期利润	18,921,041.2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7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16,011,054.9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7%	0.06%	2.42%	0.09%	0.35%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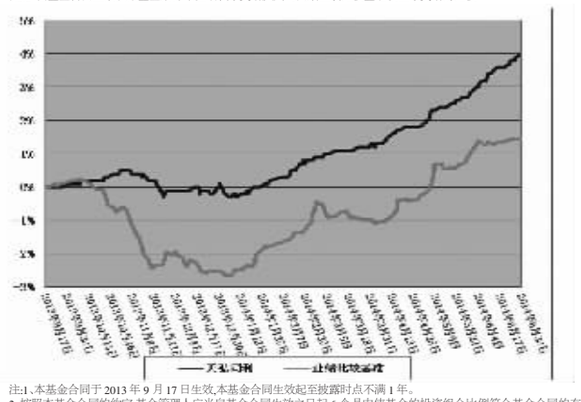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17日生效,本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不满1年。
2、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3年9月17日-2014年3月16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2014年6月30日)
同利A与同利B基金份额配比	1.70689710:1
期末同利A参考净值	1.038
期末同利A累计参考净值	1.038
同利A累计折算份额	-
期末同利B参考净值	1.043
期末同利B累计参考净值	1.043
同利A年收益率(单利)	4.80%

注:1、根据 (基金合同)的规定,同利A的年收益率将在每次开放日设定一次并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期末同利A年收益率为4.80%。
2、本报告期内2014年4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间,同利A的年收益率为4.8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钢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本公司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3年9月	-	12年	男,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龙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北京宸星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经理,兴业证券公司债券总部研究部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高级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2011年加盟本公司。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信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制定《异常交易监控和报告办法》对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交易行为异常和交易价格异常的情形进行界定,拟定相应的监控、分析和防控措施。

本报告期内,严格控制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保证分配结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2季度,政府陆续出台稳增长措施,经济整体处在改善通道中,物价维持相对低位,资金面延续宽松格局。具体来看,基本面方面,2014年1季度经济超预期下滑,2季度稳增长需求升温,4月份,政府确立了以基础设施建设、铁路投资及棚户区改造为主的稳增长措施,并陆续出台相关措施落实相关举措。财政政策方面,政府支出力度增加,货币政策方面,主要采取间宽松方式兼顾稳增长和调结构,在相对宽松的财政、货币政策的共同作用下,2季度经济整体企稳向好,但房地产投资持续下行,并且短期内难以大幅回升,同时上游行业延续偏弱格局,显示经济企稳基础并不牢固,物价方面,受基本面仍然偏弱影响,PPI延续通缩,CPI仍然低位震荡;资金面方面,受监管层127号文规范银行同业业务,央行两次定向降准,以及公开市场操作渐趋宽松的影响,资金面整体宽松,资金利率继续下行;债券市场总体表现来看,在政策宽松的背景下,2季度收益率曲线全线下行,债券市场延续牛市行情。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适度增配了较高票息、中长久期、资质良好的城投债,增加了组合杠杆及组合久期,风险整体可控,收益有所增加,为持有人创造了稳健较高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42%。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3季度,短期内稳增长仍将主要依靠投资需求,受房地产下行及去产能、调结构的影响,房地产和制造业投资难有起色,受2季度一系列宽松举措的影响,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望在3季度逐步企稳回升,成为经济回升的最大动力,3季度经济有望继续回暖,但结构调整刚刚起步,短期内依然难以看到经济出现趋势性大幅好转,因此判断3季度政府宽松举措有望延续。物价方面,3季度CPI整体压力依然不大,中枢有望在2.5%左右,全年来看低于年初3.5%左右的调控目标,物价暂不构成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的障碍,但考虑到2014年4季度开始CPI有上行压力,同时经济整体杠杆仍然偏高,因此货币政策难以全面大幅度放松;资金面方面,为降低社会融资成本,防范系统性风险,银行间资金面有望延续宽松格局,利于债券市场基金加杠杆,实体资金面方面,受结构调整影响,实体利率尤其是产能过剩行业利率短期内仍然难以下行;债市供需层面,3季度债市供给将维持高位,债市需求受季节性、需求心理等因素影响难以大幅提升,债市供需面不利于收益率曲线进一步下行。总体来看,受基本面、供需面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难以继续下行,但受银行间资金面有望延续宽松的影响,债券基金有望通过增加杠杆增厚收益,利率品方面,趋势性机会不大,信用品方面,信用分化将加剧,存在信用评级调整带来的波段操作机会。

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继续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以较高票息、较高杠杆为主,同时根据情况适度调整投资策略,适度参与波段性操作机会,为持有人创造价值。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44,719,889.90	96.94
	其中:债券	944,719,889.90	96.9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81,935.56	0.82
8	其他各项资产	21,864,230.65	2.24
9	合计	974,566,056.1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588,000.00	5.5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9,588,000.00	5.53
4	企业债券	813,865,476.30	113.6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0,963,000.00	12.70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303,413.60	0.04
8	其他	-	-
9	合计	944,719,889.90	131.9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279	14银城投债	600,000	60,840,000.00	8.50
2	041358053	13三花CP001	600,000	60,666,000.00	8.47
3	112190	11亚迪02	600,000	60,150,000.00	8.40
4	122735	11六安债	500,000	52,050,000.00	7.27
5	122618	12炬众债	500,000	50,750,000.00	7.0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597.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45,745.4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1,083,640.6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30,247.09
8	其他	-
9	合计	21,864,230.6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可转换债券未处于转股期。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34,308,907.7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4,308,907.72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9月17日。
2、同利B在 (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运作封闭期为3年,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天弘增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增利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1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5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4,160,399,371.82份
投资目标	在保持基金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短期利率变动的预测,采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利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积极投资,在控制风险和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04月01日-2014年0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839,642,432.19
2.本期利润	6,839,642,432.19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4,160,399,371.82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940%	0.0008%	0.3418%	0.0000%	0.8522%	0.0008%

注: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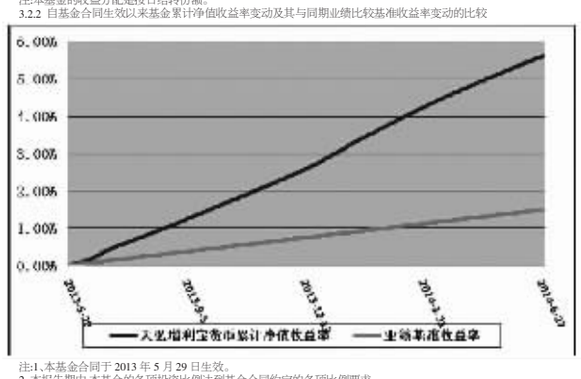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29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登峰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季加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05月	-	5	男,硕士研究生。历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2012年加盟本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信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制定《异常交易监控和报告办法》对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交易行为异常和交易价格异常的情形进行界定,拟定相应的监控、分析和防控措施。

本报告期内,严格控制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针对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保证分配结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及其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2季度,政府陆续出台稳增长措施,经济整体处在改善通道中,物价维持相对低位,资金面延续宽松格局。具体来看,基本面方面,2014年1季度经济超预期下滑,2季度稳增长需求升温,4月份,政府确立了以基础设施建设、铁路投资及棚户区改造为主的稳增长措施,并陆续出台相关措施落实相关举措,财政政策方面,政府支出力度增加,货币政策方面,主要采取间宽松方式兼顾稳增长和调结构,在相对宽松的财政、货币政策的共同作用下,2季度经济整体企稳向好,但房地产投资持续下行,并且短期内难以大幅回升,同时上游行业延续偏弱格局,显示经济企稳基础并不牢固,物价方面,受基本面仍然偏弱影响,PPI延续通缩,CPI仍然低位震荡;资金面方面,受监管层127号文规范银行同业业务,央行两次定向降准,以及公开市场操作渐趋宽松的影响,资金面整体宽松,资金利率继续下行;债券市场总体表现来看,在政策宽松的背景下,2季度收益率曲线全线下行,债券市场延续牛市行情。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适度增加了组合杠杆,延长了组合久期,增配部分主要以优质城投债为主,在组合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增厚了组合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52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2.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1.41%。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3季度,短期内稳增长仍将主要依靠投资需求,受房地产下行及去产能、调结构的影响,房地产和制造业投资难有起色,受2季度一系列宽松举措的影响,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望在3季度逐步企稳回升,成为经济回升的最大动力,3季度经济有望继续回暖,但结构调整刚刚起步,短期内依然难以看到经济出现趋势性大幅好转,因此判断3季度政府宽松举措有望延续;物价方面,3季度CPI整体压力依然不大,中枢有望在2.5%左右,全年来看低于年初3.5%左右的调控目标,物价暂不构成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的障碍,但考虑到2014年4季度开始CPI有上行压力,同时经济整体杠杆仍然偏高,因此货币政策难以全面大幅度放松;资金面方面,为降低社会融资成本,防范系统性风险,银行间资金面有望延续宽松格局,利于债券市场基金加杠杆,实体资金面方面,受结构调整影响,实体利率尤其是产能过剩行业利率短期内仍然难以下行;债市供需层面,3季度债市供给将维持高位,债市需求受季节性、需求心理等因素影响难以大幅提升,债市供需面不利于收益率曲线进一步下行;总体来看,受基本面、供需面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难以继续下行,但受银行间资金面有望延续宽松的影响,债券基金有望通过增加杠杆增厚收益,利率品方面,趋势性机会不大,信用品方面,信用分化将加剧,存在信用评级调整带来的波段操作机会。

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在细心甄别个券的基础上,防范风险,短期内维持组合较高的杠杆,增厚持有人收益,同时,将视情况变化及时调整投资策略,为持有人创造稳健较高收益。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53,415,568.92	98.11
	其中:债券	453,415,568.92	98.1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53,389.14	0.29
8	其他各项资产	7,392,813.61	1.60
9	合计	462,161,771.6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21,000.00	5.6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21,000.00	5.63
4	企业债券	359,988,269.12	101.1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0,324,000.00	16.95
6	中期票据	10,059,000.00	2.83
7	可转债	3,023,299.80	0.85
8	其他	-	-
9	合计	453,415,568.92	127.4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1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999,996,560.00	1.2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应取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对于货币市场基金,只要其投资的市场(如银行间市场)可交易,即可视为交易日。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8

注:根据本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其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都不得超过120天,故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发生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8.55	2.5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5.1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4.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33.3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0.9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2.40	2.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6,053,928,522.50	4.5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053,928,522.50	4.5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760,278,521.42	1.18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32,814,207,043.92	5.72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0306	09进出06	46,800,000	4,689,468,528.47	0.82
2	110413	11农发13	42,600,000	4,261,065,087.00	0.74
3	130322	13进出22	35,200,000	3,524,347,590.26	0.61
4	130236	13国开36	26,150,000	2,616,008,588.38	0.46
5	110418	11农发18	25,800,000	2,575,325,953.44	0.45
6	130227	13国开27	24,900,000	2,490,028,844.12	0.43
7	090411	09农发11	12,200,000	1,221,957,105.91	0.21
8	130418	13农发18	8,300,000	830,285,834.09	0.14
9	130314	13进出14	6,700,000	670,085,113.70	0.12
10	140207	14国开07	4,700,000	471,659,874.12	0.08

5.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06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02%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40%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9035	14开元3A1	2,350,000	235,587,500.00	0.04
2	1489050	14甬银1A1	1,750,000	176,277,500.00	0.03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通过每日计算基金收益并分配的方式,使基金份额净值保持在人民币1.00元。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估值技术,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投资组合的摊余成本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00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5.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的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5.8.3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200,075,567.28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200,075,567.28

5.8.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表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1,275,041,752.03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10,101,291,921.9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77,215,934,302.20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4,160,399,371.82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5月29日。
2、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天弘增利宝货币市场基金的文件
2、天弘增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天弘增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5、天弘增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07月21日

天弘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